

城市建设与管理

综 述

【概况】 2006年,市建设局按照“弘扬胆剑精神、确保良好开局、致力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工作基调,贯彻落实市委五届六次全会、市政府五届六次全会精神,结合城市建设的实际,顺应时势,攻坚克难,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效。

工程建设进展良好。市区越西北路、西郊路、大明路、南池路、黄酒城1号路、树下王路、银塔桥以及二环线以内拟定改造的道路工程全面完工;投醪河路东延伸工程动工;11万平方米经济适用房和2.1万平方米人才公寓动工建设;书圣故里2号街坊三期修缮保护工程全面完工;越王城保护整合工程正式开工;城市广场6万多平方米绿化提档改造完成,城南大道浙化联段等地块建绿工程完成,新增绿地5000多平方米;薛家弄停车场建成;八字桥龙华寺东侧地块环境整合工程拆迁形象进度逾95%。

城市管理切实加强。围绕中国人居环境奖创建成功和通过国家园林城市复查的目标,按照“路平、灯明、水清、地绿、景美”的要求,切实加强城市管理。对在原先以人定街管理市政设施的基础上,实行以块为主、条块互动的区域划分管理模式,并加强与维保单位间的分工协作和相互配合。增强城市管理巡(督)查工作,全年共组织出动巡查人员近1000人次,发现涉及市政设施、园林绿化、过期广告标语、内河翻水等方面的问题及隐患2500余处,分别以电话、传真及函件的形式与相关责任单位进行反馈沟通,并督促其及时整改。同时,加强设施维保,搞好日常管理。全年市区路灯亮灯率达99.3%,道路综合设施完好率达95.20%,各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金 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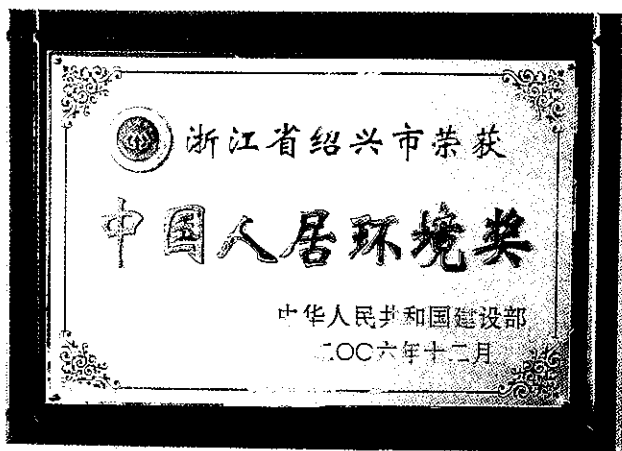
【城建档案馆年收集、整理档案27630卷】 2006年,市城市建设档案馆接收了八字桥和书圣故里历史街区修缮保护工程、鼓山西景区及周边环境改造工程、解放路北延伸工程、城南路网工程、市区道路改造和城中村配套道路工程、经济适用房和城中村改造工程等重点建设项目档案,市区及袍江工业区2005年度房屋建筑工程备案档案和人防工程档案等,其中,人防工程

档案的接收进馆填补了馆藏的空白。注重对城市旧貌、新貌和重大城市建设活动照片的征集,共拍摄归档照片1071张、拍摄录像180分钟、刻录光盘11张、拍摄制作电视专题片2部。全年共收集、整理档案27630卷,创历史同期最高记录。同时,还积极编写档案编研资料,有效发挥档案的作用,全年共接待利用档案资料600人次2060卷(册)次,编研档案资料5种41万字,其中公开出版1种35万字。至年底,共有馆藏档案131130卷、资料2997册、录音录像档案78盘、照片档案10486张、磁盘403张、光盘51张。(黄玉燕)

【实行工程档案审核复核公示制】 从1月1日开始,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对建设工程档案审核复核情况实行公示。工程档案审核复核的时间为10个工作日,整改意见一次性告知,并专门设立档案资料整改室,指定业务指导人员进行面对面的指导。全年共审核324个建设工程项目(1837个单位工程)档案,复核280个建设工程项目(1509个单位工程)档案。同时严格把好建设工程档案的质量关,按规定要求出具了建设工程竣工档案质量认定书180份(1300个单位工程)。公示制的实行,提高了办事效率,使建设单位只需一次上门就能办好工程竣工档案的移交、归档手续。(黄玉燕)

【绍兴荣获“中国人居环境奖”】 8月21日,建设部公布“中国人居环境奖(水环境治理优秀范例城市)”获奖城市名单,绍兴市榜上有名。“中国人居环境奖(水环境治理优秀范例城市)”是“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范畴的专门奖项,是为表彰在城市水环境治理、促进人水和谐环境建设上取得显著成效的城市而设立的,全国共有35个城市获奖。获奖城市必须符合六个基本条件:按照城市总体规划建有科学、完善的城市排水系统;重视城市污水综合防治技术的应用,有效控制城市污水的排放量,实行达标排放;加大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力度,城市污水处理能力明显提高,城市污水处理厂负荷率达到国家有关要求;全面实行污水处理收费政策,并达到国家规定的最低收费标准,运行资金解决较好;规划区内的河、湖、渠已全面整治改造;水体沿岸绿化良好、具有特色,已形成绿化景观和较好的生态效应。这一荣誉的获得,是对绍兴市坚定不移地实施生态绍兴战略,坚持以生态环境、生态经济理念打造生态城市

的充分肯定。(赵玲华)



中国人居环境奖奖牌(市建设局提供)

城市规划

【总规修编取得阶段性成果】绍兴市城市总体规划于2001年底由省政府批准实施。规划实施以来,越城、柯桥、袍江三大组团和“城市绿心”建设成效显著,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得到加强,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到2004年底,全市城市化水平已达55%,并相继创建成功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节水型城市等。2006年,市规划局在深入总结现有规划的特点和经验,坚持“历史文化名城、著名旅游城市、现代制造业基地”的城市定位,坚持“三大组团+城市绿心”的组团式格局,坚持“北工、南闲、东新、西市、中秀”的城市布局的同时,根据规划实施过程出现的城市规模和发展空间大大突破规划确定的目标、各组团一定程度上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况,以及强市弱中心等新问题,收集了大量资料,开展了相关专题研究,完成了总体规划修编调研报告审查稿,并分别向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作了汇报。至年底,完成调研报告及修编方案的报审工作。(周荣富)

【启动都市区规划编制工作】2006年,市规划局对城市总体规划范围外的空间,按照都市区规划的要求,启动了都市区规划的编制工作,把市本级、绍兴县和上虞市放在一个都市区进行规划。根据规划管理的需要,对中心城市越城组团的重点规划区域,按照社区管理的模式,划定了24个规划管理单元,分别制定控制性详规。对城市的滨水地段和沿河区域,划定保护区,进行城市设计。对环城河内的7个历史街区,均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周荣富)

【编制完成越王城规划方案】根据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建设越王城的总体要求,年内,市规划局组织力量,开展了越王城历史文化保护区概念性规划的编制。

在专家评审、社会公示的基础上,经过多次修改完善,编制完成了《越王城历史文化保护区规划方案》。至年底,规划成果报经市委、市政府批准后,已移交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根据规划,越王城的范围以府山为核心,东起环山河,南至偏门直街,西至府山西路,北至环山路。其功能定位是绍兴古越文化的核心展示区、市民休闲生活的重要集聚区、文化旅游的新亮点。其中府山山体部分为生态保护及遗址公园区,山体以下较开阔的区域为文化休闲旅游区,现状民居保存较好的区域为传统民居保护区,西南片为旅游商贸区。(周荣富)



越王城保护整合规划鸟瞰图(市规划局提供)

【编制完成市区三个区域控规】为了扩大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覆盖面,2006年,市规划局重点对市区3个区域进行规划:一是面积约3平方公里的杨绍线区域规划。该区块地处市区、绍兴县行政交界处,属城市规划控制的边缘区。为改变该区域功能建设混杂、地块分割随意、道路骨架缺失、基础设施缺乏的状况,启动了对该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工作。二是面积约1公顷的和畅堂区域规划。该地块在环城河内,土地开发价值凸现,土地出让条件日益成熟。为了更好地体现城市规划的系统性,使该区块的使用功能更趋合理,5月,对该区域进行了修建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工作。三是总用地约50公顷的古运河二期环境综合整治规划。该区域位于城市西大门,既有古运河文化,又具典型的水街格局,历史遗存丰富,但现状面临物质性、结构性及功能性衰退。为传承绍兴的水城文化,提升城市门户形象,解决民生问题,发展现代水上休闲旅游,11月,开始组织编制概念性规划设计方案。至年底,规划成果提交审查。(周荣富)

【完善县(市)域城镇体系规划】2006年,市规划局加强对县(市)规划编制的指导,重点抓好全市镇村布局规划和新农村建设规划的编制工作。至年底,全市5个县(市)均已完成县(市)域城镇体系规划、县域村庄布点规划的编制工作。除绍兴县的县域城镇体系规划因涉及绍兴市总体规划调整,尚未通过审批外,其余县

(市)的县(市)域城镇体系规划均已通过审批。同时,全市2822个行政村中已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并批复实施的有1289个。(周荣富)

【开展城乡规划效能监察活动】 为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开展城乡规划效能监察的文件精神,年初,市规划局会同市监察局组织开展了全市城乡规划效能监察活动,通过制定方案、调查摸底、现场督查、会议反馈等工作,重点解决了全市城乡规划管理体制、工作程序和规划执法过程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切实提高了城乡规划的协调性、统一性、权威性和严肃性。(周荣富)

【建立“阳光规划”工作机制】 为确保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2006年,市规划局在坚持开门编规划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阳光规划”工作机制。一是完善制度建设。根据依法行政的要求,结合职能的提升,出台《市规划局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方案》等多项行政审批制度。二是加强规划验收。对市区所有建设项目均实行由市人大、市政协、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及规划行风监督员参加的联合验收,以维护城市规划的公正性和严肃性。三是强化硬件建设。重新设置“阳光规划”公示公布栏,公布规划审批内容及依据,对各类城市规划方案、成果、调整内容以及市区重大基础设施、重点工程和涉及群众利益的建设项目方案进行事前公示、事后公布。同时,利用局网站将各类规划工作予以公开。四是推行听证程序,进行建设项目规划调整事项的听证,扩大人民群众对城市规划建设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五是扩大“阳光规划”的广度。在全市规划系统推行“阳光规划”工作机制,提高“阳光规划”的覆盖面。(周荣富)

【全市首张电子地图面世】 11月9日,市电子地图信息系统在市规划局网站上网,标志绍兴首张电子地图面世。市电子地图信息系统项目是市基础测绘计划项目,是《2006年数字绍兴重点工程建设任务书》项目之一,由市规划局负责建设。电子地图主要为绍兴中心城市1400平方公里的地图,全图为绍兴市(地区)区划图。电子地图信息系统主要由地图查询和地形图资料目录查询两部分组成,地图查询系统可方便社会各界查询绍兴中心城市各道路、政府部门、旅游景点、宾馆、学校、银行等位置,也可以在地图上测量需要查询点间的距离和面积。(周荣富)

【成立越城区规划分局】 为加强对城市规划统一管理,提高城市规划行政效能,推动城市化进程,11月,经市政府批准,市规划局越城区规划分局正式成立。越城规划分局的成立,在规划建设现代化城市、推进绍兴大城市建设步伐等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周荣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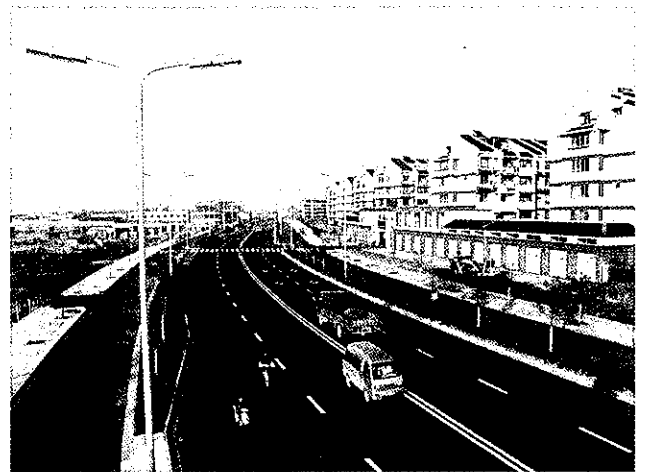
重点工程建设

【鹅境地块经济适用房工程动工】 工程位于杨绍

公路以南,西临亭山工业园区二期工程,东靠直塘江,占地面积86843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110855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107015平方米,均为90平方米以下的户型,计1264套。工程于10月底动工,计划于2007年底完工。(金 栋)

【鹅境人才公寓动工兴建】 工程位于位于杨绍公路以南、直塘江以西、拟建中的鹅境经济适用房B地块以北,规划用地面积16366平方米,建设用地面积9519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20110平方米,计住房406套,每套面积40至50平方米不等。工程于9月底开工,计划于2007年底完工。(金 栋)

【越西北路建成通车】 越西北路南起胜利西路,北至霞西路,全长1257米,宽40米,施工中新建桥梁及箱涵各1座。该道路为生活性次干道,于12月31日建成通车。(邹立明)



建成通车的越西北路(市建设局提供)

【西郊路一期工程】 工程东起马臻路,西至漓渚小铁路,全长1126米,宽24米,新建宽24米的桥梁1座,于12月底完工。(邹立明)

【大明路一期工程】 工程是规划中市区城南片的東西向主干道,西起山阴路,东至绍甘线,全长5467米,其中快车道宽16米,两侧慢车道宽4.50米,绿化隔离带宽3米,沿途新建桥梁1座。一期工程西起解放路,东至南池江,于6月完工。(邹立明)

【南池路一期工程】 工程北起凤凰路,南至周家蔚,全长470米,宽30米,其中车行道20米,两侧人行道宽各5米,沿途新建桥梁2座,工程投资1100万元。南池路是为解放南路沿线的“南江枫林”和“碧水沁雨”等新建小区配套的城市次干道,于2005年9月动工,2006年6月底完工。(邹立明)

【树下王道路工程】 工程位于越西南路至树下王组团,全长889米,宽16米,其中主车道10米、两侧人行道各3米。工程内容包括新建跨径52米的桥梁1座以及

绿化、路灯、人行道和地下管线等设施。工程自2005年12月底开工,2006年6月底完工。(邹立明)

【投醪河路东延伸工程开工】 工程东起环城东路,西至稽山路,全长339米,路宽20米,新建跨径70米桥梁1座。工程于10月中旬开工,计划于2007年6月完工。(邹立明)

市政公共设施

【概况】 2006年,市建设局加强对市政公共设施的管理,全年维修沥青路面5万平方米,维修人行道青石板3.20万平方米,疏通窨井12.60万口,疏通下水道1620公里,更换窨井盖210只;对管辖区内部分路灯进行改造,提高了节能效果,改造后路灯节电70%。同时,加大市区河道翻水力度,组织捻泥船对市区15条内河进行捻泥清淤。全年市区路灯亮灯率达99.30%,道路综合设施完好率达95.20%,各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全 栋)

【重建城南银塔路伏虎桥】 伏虎桥位于市区环城河与南池江的交汇处,由于长期受过往船只碰撞,结构破损十分严重,经专家测定论证为危桥,需拆除重建。2005年11月,市建设局决定实施拆建。新伏虎桥于2006年5月完工。新桥为三跨正交简支梁桥,长42米,宽11米,桥面机动车道宽8米。(邹立明)

【黄酒城1号路工程完工】 工程南起环城北路,北至下大路河,全长319米,宽7米至10米不等,工程内容包括排污、电力、电信等地下管线铺设和路灯安装等。工程于6月开工,9月底完工。(邹立明)

【开展市区内河集中清淤】 8月21日至9月19日,市建设局组织22条捻泥船,对市区环山河、萧山河、下大路河、稽山河、都泗河、鲁迅路河等15条内河进行集中捻泥清淤,共清淤泥5600多吨,使内河水质有了较大改善。(邹立明)

【新建市区薛家弄停车场】 薛家弄停车场位于环城西路,面积近1000平方米。此地原为市茶机厂仓库用房,低矮破旧,环境脏乱。附近又有波影大酒店、鲁迅小学等,过往车辆较多,经常有交通拥堵现象发生。为尽快改变现状,经过调研,市建设局决定对其实施整治,拆除库房,新建停车场,改造通道,配置绿化。工程于2005年12月底动工,2006年2月底完工。(邹立明)

房地产业

【市区房地产投资及商品房交易情况】 2006年,市区房地产投资明显下降,商品房成交量稳中有升。全年市区共新开发房地产项目17个,投资额达16.50亿元,分别比2005年下降30%和22%。市区房地产销售稳中有升,全

年共销售房屋4100余套,比2005年增长10%。(邹立明)

【出台市区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 6月15日,市政府发布第77号政府令,公布《绍兴市区经济适用住房管理办法》。该办法是对2002年10月市政府发布的《绍兴市区经济适用住房销售管理实施意见》的修改和完善。新办法在供地方式、申请对象、享受面积标准、上市年限和权属转移、承租经济适用住房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在申请对象上,规定居住面积小于40平方米的非单人家庭,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的无房单身者,国有土地上已被拆迁的住房人均建筑面积12平方米以下、原选择货币补偿、现无私房且不承租公房的家庭等都可申请购买。在房屋面积方面,规定一般为建筑面积80平方米或60平方米两种套型,其中3人以上(含3人)户可购买建筑面积80平方米套型的住房。同时规定,经济适用住房应在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和土地使用权证5年后,方可按市场价格上市销售。用地以划拨方式供应的,按规定向政府缴纳土地出让金或相当于土地出让金的收益。未年限上市出售的,有关部门不予办理房地产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办法的出台,有利于保障市区居民住房需求,解决居民基本住房问题,也有利于经济适用住房建设、交易和管理。(邹立明)

【廉租住房保障扩大受益面】 2006年,市建设局根据“应保尽保、以房等人”的要求,积极筹措房源,廉租房保障对象由原人均使用面积6平方米扩大到人均使用面积10平方米,一年1次的受理解困方式调整为一年2次,申请对象由低保户扩展到低保边缘户(持有民政部门核发的困难家庭救助证,人均月收入300元以下)。同时,开展了971户低保户及177户低保边缘户的住房情况调查,全年分两批对14户“双困户”进行了住房配租。(邹立明)

【市区住宅58%实行物业管理】 2006年,市建设局加强物业管理法制建设,先后起草了《市区物业管理办法》、《市区物业管理退出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和《市物业管理专项维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其中《市区物业管理办法》已由市政府发布,促进了绍兴物业管理走上法制化、规范化、市场化道路。至年底,市区已有物业管理公司64家,从业人员3900余人;实行物业管理的小区(大厦)166个,新增物业管理面积65.84万平方米,建筑面积达980万平方米,占市区住宅总面积的58%。上海、深圳等地多家物业管理企业加入绍兴物业管理市场。(邹立明)

名城保护

【书圣故里保护修缮工程全面完成】 2006年,市建设局实施了书圣故里2号街坊三期保护修缮工程。工程东起戴山街,西至笔飞弄,南至萧山河,北至斜桥弄,面积5.2万平方米。工程内容包括修缮传统民居,改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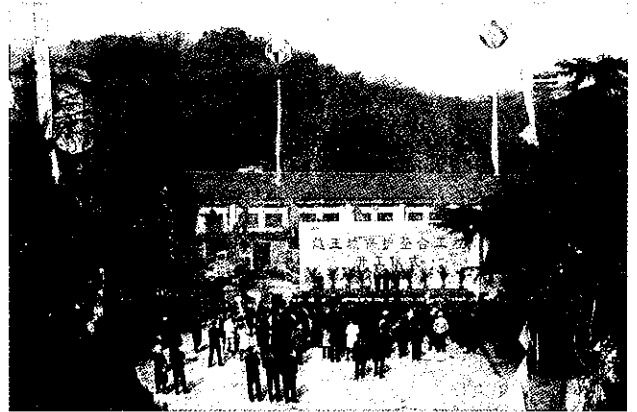
不协调建筑,铺设给排水管线,实施电力、电信、有线电视等架空线入地,改造卫生设施,铺砌石板路,整修河坎河埠等,投资3344万元。工程于2月初开工,11月底完工,共修缮民居408户,铺筑青石板4000余平方米。书圣故里2号街坊三期保护修缮工程的完工,标志整个书圣故里历史街区38万平方米的修缮保护工作全面完成,这是市区五大历史街区中最先完成保护改造的街区。(邬立明)



完成修缮的书圣故里历史街区(市建设局提供)

【市历史文化名城研究会成立】 3月22日,市历史文化名城研究会成立大会在市区召开,国家名城委秘书长张富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研究中心主任、绍兴名城保护顾问阮仪三教授,市人大、市政协有关领导,名城研究会会员和城建干部300余人参加会议。市历史文化名城研究会是会员自愿组成的学术性社会团体,旨在学习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开展绍兴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利用的综合研究,探索名城保护与利用的方向、思路和途径,为绍兴大城市建设和促进城市化服务。会议选举产生了名城研究会第一届委员会,吉振海当选为会长。(邬立明)

【越王城保护整合工程开工】 12月29日,越王城保护整合工程正式开工。该工程以府山为核心,东起环山河,西至府山西路,南到司狱使前——偏门直街——大校场沿,北接环山路,总面积39.70万平方米。工程划分为生态保护及遗址公园区、文化休闲旅游区、传统民居保护区和旅游商贸区等四大功能区块。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扩建越王台景区;新建城市博物馆及广场;梳理府山游览线,修复一批景点;拆迁与历史风貌不相符合的建筑(面积85780平方米),并对保留的传统民居进行修缮。一期工程计划于2007年完工。(金 栋)



越王城保护整合工程开工典礼(市建设局提供)

【清白泉修复工程竣工】 4月28日,清白泉修复工程竣工暨《清白堂记》碑揭幕仪式在市区举行。清白泉位于市区府山公园南麓岩壁下,北宋著名政治家、文学家范仲淹任越州知州时,得此泉于蔓密深丛间,派人清理后取名为“清白泉”,又在泉旁建造清白堂,并以“清白而有德义,为官师之规”为主旨,写下著名的《清白堂记》。为挖掘提炼历史文化资源,为新时期加强廉政文化建设提供思想资源,市建设局组织开展了清白泉遗迹的修复工作,主要包括疏浚清白泉,重建清白亭,设立照壁,重新镌刻《清白堂记》全文,对明、清两块古碑予以保护,增立《重浚清白泉记碑》,同时对周围环境予以整治。这是该遗迹在时隔960年后的第四次大规模修复。(赵玲华)

城市绿化

【概况】 2006年,市建设局加强了对城市绿化的管理,对绿化养护采取定时集中检查和不定时分块检查相结合,每次检查都采用文字、图像双重记录,限时整改,跟踪落实。全年对1.50万余棵行道树、61万平方米绿地进行无公害病虫害防治6次,整枝灭芽4.50万余棵(次),处理危枝危树93棵。同时,开展了部分地块的绿化提档和建绿工作,完成了城市广场6万多平方米绿化提档改造和城南大道浙化联段等地块建绿工程,新增绿地5000多平方米。此外,还在重大节会期间,摆放鲜花130余万盆,营造热烈欢庆的环境氛围。(金 栋)

【市区部分拆迁地块建绿工程】 年初,市建设局对市区人民西路偏门直街口、城南大道浙化联南侧、霞西路荷花池路口、延安路沈园对面、新建南路府学弄口等5个地块进行地形改造及绿化种植,至4月底完工,共建绿地5000余平方米,种植乔木300多棵、灌木5000多株、地被植物10万多株。(邬立明)

【城市广场绿化提档工程】 工程主要对城市广场名人雕像群周边、广场东北角两侧及大善塔周边进行

地形及绿化改造,通过合理配植乔、灌、草,形成植物群落,丰富植物层次,营造生态环境,改善城市广场的热岛效应和小气候。同时,重新改造地形,设置园路,增加座椅等设施。工程从3月初分期实施,到5月中旬完工,改造绿化面积达6万平方米。(邹立明)

【市区开展古树名木调查】 8月,由市园林管理局和市有关部门组成的古树名木调查工作小组对越城区、经济开发区、袍江工业区、镜湖新区范围内及市区风景名胜区内古树名木进行了重新登记、编号、测定、建档和鉴定。9月20日,经市政府同意,确认公布市区共有古树名木152株,其中,一级保护古树名木25株,二级保护古树名木127株。按分布的区域划分,越城区(包括风景名胜区内)有138株,袍江工业区有10株,镜湖新区有4株。这批古树名木种类有21科、25属、27种。(刘素娟)

【对园林绿化实行病虫害无公害综合防治】 2006年,市园林管理局结合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活动,根据病虫害种类和发生特点,对园林绿化采取无公害综合防治措施,在有效控制植物灾害发生的同时,减少防治工作对环境造成的污染,以保护生态环境和维护生态平衡。一是使用无公害农药。市区60公顷绿地、1.37万棵行道树、3670平方米鲜花以及塔山、府山、蕺山和罗门公园40.83公顷绿地的病虫害防治施用药物,统一使用微生物杀虫剂灭蛾灵、病毒生物杀虫剂虫瘟一号、植物杀虫剂花保乳剂和1.2%烟碱乳油、抗生素药剂1%杀虫素等无公害农药,减少环境污染;二是安装杀虫灯。针对府山游客量多、大面积喷洒农药较困难等实际情况,在府山安装10盏频振式杀虫灯,利用杀虫灯散发出的特殊光波诱杀害虫;三是加强技术培训。对10多家绿化养护单位的施工负责人和植保人员进行无公害农药防治技术培训,提高养护人员的实际操作水平。(邹立明)

城市管理

【概况】 2006年,市城管执法局坚持“亲民执法、规范执法、高效执法”的宗旨,以“严管优秩序、规范赢民心”为理念,发扬“特别能吃苦、特别能奉献、特别能忍耐”的城管执法精神,切实履行了各项行政职能,为进一步改善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品位作出了贡献。

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以迎接市重大活动为契机,抓专项整治,突出执法工作重点,拓宽职能领域,规范执法程序;依靠警力支撑,抓依法行政,进一步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全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5.60万人次,发放通告、公开信5.50万份,纠正违章8.20万起,取缔马路市场、流动摊点7600多个,清刷非法小广告17万余张,清理横幅、广告牌近3000条(块),拆除违章遮阳篷(布)750块,拆除、整改临河乱搭乱建90余处,查处噪声、油烟环保类案件9起,纠正自行车乱停放80余万辆次,拆除、阻

止违法建筑5.55万平方米。



拆除非法广告牌(市城管执法局提供)

加强与公安部门的执法联动,建立支队领导驻片、民警联系中队制度,注重警力提前介入,防止、减少妨碍执法、暴力抗法案件的发生。全年有效接警124起,现场处置、平息各类闹事纠纷事件68起,法制教育200余人;立案查处刑事案件5起,刑拘8人,逮捕6人,取保候审5人,移送检察机关起诉11人;立案查处治安行政案件12起,其中转刑4起,查处8起,治安扣留5人,治安罚款4人。捣毁制贩假证窝点4个、网络2个,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0名,并对30余名涉案人员依法进行了刑事传唤,追缴已流落到社会上的各类假证件50余本。

健全城管执法机制。完善网格执勤机制,进一步落实队员车巡、查处、执法为主,协管员定点、徒步巡查、教育劝导为主的层次管理办法。落实和健全了路段责任制和空档时间车巡制,加大夜间对油烟、噪音的执法巡查力度。强化指挥巡查机制,启动道路监控系统、96310接处警系统、无线集群系统和局域网系统等系统建设,加强巡逻车队伍建设,建立了局领导信访接待日制度。全年共受理12345市长热线交办单1586件,按时反馈率、满意率均达100%,办结率为98.94%;受理96310城管执法热线投诉件5003件,反馈率、办结率分别达100%,满意率为99.90%。(朱旭界)

【出台城市管理考核实施办法】 4月1日,《绍兴市建设局城市管理考核实施办法》施行。同时,一支以城建稽查队人员为主要力量的城市管理巡(督)查队伍也正式成立,代表市建设局对局属有关单位的城市管理职能落实情况实施巡(督)查考核管理。该办法主要按照城市环境面貌“路平、灯明、水清、地绿、景美”的要求,根据相关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规定:凡局巡(督)查组在巡查督查中发现的问题,相关单位在规定期限内未予以整改的,开具“巡(督)查联系单”,书面督促整

改,予以扣分处罚,并与年终岗位责任制考核挂钩。办法的出台,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了对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养护的监督管理,提升了城市管理水平。(邹立明)

【开发城市建设突发事件应急响应信息支持系统(一期)】该系统以房屋建筑、道路桥梁、地下管线、防空设施等丰富的城建档案馆藏为依托,以地理空间信息为核心,实现地下管线档案和重点工程档案信息的快速获取和地理位置的精确定位,为城市建设突发性公共事件的应急救援提供信息支持。项目首次将应急响应信息支持的理念引入到城建档案系统,被列为2006年绍兴市第一批重点科研计划,研发投资64万元,于12月下旬通过市科技局组织的验收。该系统的建成,开创了国内城建档案数字化管理和利用的新途径,将对城市安全管理起到积极作用。(姚琪)

【市区道路管理实施“三大工程”】2006年,市城管执法局进一步加强对市区道路的管理,重点实施“三大工程”。一是推进主干道严管提升工程。着重对违法占道、车辆乱停放等行为实施严管重罚,做到沿街店面齐门经营,142个自行车修理摊点全部移出主干道,体育彩票发售点全部入室经营;严格控制巨幅、直幅、横幅等宣传标语的审批,更换294块路牌宣传标语和温馨提示。二是推进次干道严控拓展工程。调整和扩大严控范围,相继在新河弄、新建路、萧山街、上大路、下大路、塘南等农贸市场周边开展专项整治,加强对老早点摊位的规范管理,对修鞋、修锁摊位设置地点和自行车、三轮车停放点进行合理调整,水果亭(摊)经营期满后,及时回收,取消40个车式日(夜)摊位,并对保留的水果亭位置重新进行合理调整、改造、拍卖。三是推进小街巷规范延伸工程。以一路一标准,或多路一标准的要求,努力规范小街巷管理,做到无明显影响市容市貌的违章行为。(朱旭界)



整治石材占道经营(市城管执法局提供)

【加强非机动车管理】2006年,市城管执法局重视非机动车管理工作,出台了《绍兴市区人力客运三轮车管理暂行办法》,做好市区1137辆客运三轮车的注册登记、置换牌证、更换帘布及办理延期经营手续等工

作,采取教育劝导为主、处理为辅的原则,加大巡查力度,加强经营秩序管理。全年累计处理各类违章车辆250余辆次、教育劝导1500多次,整顿和规范了客运三轮车营运秩序。(朱旭界)

【强化犬类管理】2006年,市城管执法局强化犬类管理,对市区二环线以内的犬只实行养犬登记和免疫制度。同时,与社区、城中村建立协作机制,加强信息沟通,搞好犬类管理宣传,发动社区居民共同参与。全年累计出动37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注册登记犬只1558只,处理群众举报投诉580件(次),捕捉各类犬只2161只,已形成了犬只登记办证——植入犬只信息电子芯片——注射疫苗的管理服务模式。(朱旭界)



犬类管理进社区(市城管执法局提供)

【“城管执法六进”活动】为加强与管理中各职能部门的联系和沟通,协调落实各级组织在城市管理中的职责,市城管执法局探索建立社会参与城市管理的协作机制,从6月开始,以“依托社会、双向互动、整合力量、规范执法”为原则,全面开展了城管执法进社区、学校、市场、景区、城中村和企业的“六进”活动,首批确立17个社区、8个市场、2所小学、2家龙头企业和1个景区为工作对象。至年底,已与69个社区、11个城中村建立联系。“城管执法六进”工作载体被评为2006年市行风建设十大亮点之一。(朱旭界)

【年办理行政执法案件1125起】2006年,市城管执法局加大对城市管理的执法力度,制定《违法建设处理暂行规定》,草拟《市容市貌管理办法》、《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案件逐级审批制度》和《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等;进一步完善执法案件审核评定制度,健全并完善了重大、疑难案件集体讨论制度。对行政执法责任制作了进一步的修改完善,提出了严管、重罚、强拆的有关程序和标准,进一步严格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行为。全年立案办理各类行政执法案件1125起,其中作出行政处罚决定1103起。办理行政复议案3起,出庭应诉行政案件2起,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61起,并组织开展法制培训410人次。(朱旭界)

责任编辑 赵玲华